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区财税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区与乡（镇）街及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承担国家、省、市相关区域性发展战略相关财政工作。

（二）起草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地方规范性文件，研究我区经济社会中的财税重大问题，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提出改进和完善政府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建议。

（三）统筹管理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负责编制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

（四）承担区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区本级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区本级和全区年度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指导乡（镇）街财政管理工作。

（五）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有关政策，研究制定区管理权限内有关税收政策及税收政策调整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及其他非税收入，管理财政票据。拟定全区彩票监督管理政策、办

法，并按规定监督管理彩票市场和彩票资金。

（六）组织制定全区财政国库管理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全区财政国库业务，按规定管理国库现金。

（七）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监督管理政府采购活动，组织制定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制度，监督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活动。

（八）负责制定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规章制度及相关标准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支持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的财政政策，参与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及国有企业改革等相关工作，管理支持国有企业改革的相关专项资金，承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财政工作，编制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承担资产评估管理工作。

（九）负责办理和监督区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和中央、省、市、区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负责政府性投资基本建设财政财务管理，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组织审查财政性投资工程预（结）算、竣工决算。承担国家赔偿费用管理工作，负责农业综合开发资金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农村综合改革工作。

（十）负责拟订全区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审核全区及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区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与健康等支出。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政府债务及管理政策、制度，拟定全区政府债务及与政府相关的管理制度、办法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全区政府债务及与政府相关的债务，按规定管理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赠）款，参与涉外债务谈判。

（十二）代区政府履行区属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负责区属国

有金融企业相关管理工作，组织落实财政金融相关政策等。负责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管理相关工作。

（十三）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会计管理制度，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

（十四）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财务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管理的政策建议。加强财政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承担会计信息质量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十五）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将政府收支预算、部门和单位预算、政策和项目全面纳入绩效管理，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

（十六）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医疗费用管理的各项政策，制定企业离休干部费用管理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

（十七）根据区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区属企业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十八）按照国务院规定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制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有关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依法对乡（镇）街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十九）负责指导推进全区国有企业改革，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经济布局结构优化和战略性调整。

（二十）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指导和监督所监管企业资本运营，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督，承担吸引各类资本任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制定所

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十一) 负责所监管企业领导班子建设，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候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二十二) 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按照有关规定参与制定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负责编制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

(二十三) 负责监督国有资产监管制度落实情况，完善出资人监督体系，加强监督协同，健全并执行国有资产损失责任追究制度和问责机制。

(二十四) 负责所监管企业党的组织建设、队伍建设、等工作，强化所监管企业思想整治教育和理论学习工作，指导企业精神文化建设。

(二十五) 按照出资人职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等工作。

(二十六) 研究分析宏观金融形势、国家及省金融政策和全区金融运行情况，拟定全区金融企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拟定改善全区金融发展环境、促进全区金融企业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及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十七) 推动建立完善的金融服务体系，优化金融环境，吸引聚集金融资源，贯彻落实国家金融发展战略和金融改革创新政策，推进全区金融机构的设立和引进，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加大对清河的资金投入，扩大企业融资，支持清河经济社会发展建设。

(二十八)承担与省、市金融管理部门、各类金融机构的沟通协调、信息交流和服务工作，配合省、市金融管理部门，推动全区金融机构和金融业务规范健康发展。

(二十九)拟定全区地方金融机构发展规划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指导全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加快发展及深化改革工作。拟定全区推进普惠金融发展的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三十)拟定全区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相关政策、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拟定推进企业上市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三十一)拟定全区互联网金融行业规范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统筹组织互联网金融风险防治工作。

(三十二)拟定全区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等机构及其他金融业态的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

(三十三)负责整顿和规范地方金融秩序工作，配合协助省、市金融管理部门防范、化解、处置各类区域性金融风险，组织实施地方金融行业风险防范和化解工作。

(三十四)承担区生态环境委员会和区安全生产委员会赋予本部门涉及的生态环境与安全生产工作职责。

(三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十六)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按照政企分开以及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原则，已发对企业国有资产进行监管，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不得直接干预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市场主体和法人实体，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企业应自觉接受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的监管，不得损害所有者权益，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三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清河区财政局部门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257.8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57.8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7.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20.39 万元，降低 7.33%，主要原因：人员减少费用减少。

(二) 支出总计 257.87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48.31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7.51%。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6.9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5 万元。
2. 项目支出 109.56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2.49%。主要包括电脑办公耗材及软件服务费、网络运行维护费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20.39 万元，降低 7.33%，主要原因：人员减少费用减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57.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31 万元，项目支出 109.5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0.39 万元，降低 7.33%，主要原因：人员减少费用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8%，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5%，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6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7.87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4.12 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14.56 万元，主要是工资、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09.56 万元，主要是商品和服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费用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6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2.58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7.08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费用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3. 卫生健康支出5.52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52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6.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费用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8.58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8.58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7.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费用减少。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其中:因公

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及运行费用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8.3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0.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27.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

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89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8.23 万元，降低 22.7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费用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财政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9 个，涉及资金 90.59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为 90 分。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项目管理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还需提高；二是项目建设需要进一步强化管理；三是节约意识需要加强。下一步我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切实履行我单位作为用款人的绩效评价主体责任，强化绩效理念，树立绩效意识。二是充分吸取、运用绩效自评成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三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提高节约意识。四是强化项目管理。进一步科学论证、审查项目。五是全面跟踪项目实施进展情况，高效利用有限的财政资金。六是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标准，更加符实际，客观科学。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用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费用支出。

2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险费用支出。

2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7.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24.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7.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7.87	总计	62	257.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单位：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7.87	257.87					
20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4.12	224.12					
202	财政事务	224.12	224.12					
202	行政运行	114.56	114.56					
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56	109.56					
2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6	19.66					
20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6	19.66					
2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8	12.58					
20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8	7.08					
211	卫生健康支出	5.52	5.52					
2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2	5.52					
211	行政单位医疗	5.52	5.52					
222	住房保障支出	8.58	8.58					
222	住房改革支出	8.58	8.58					
222	住房公积金	8.58	8.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单位：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7.87	148.31	109.56			
20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4.12	114.56	109.56			
202	财政事务	224.12	114.56	109.56			
202	行政运行	114.56	114.56				
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56		109.56			
2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6	19.66				
20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66	19.66				
2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8	12.58				
20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8	7.08				
211	卫生健康支出	5.52	5.52				
2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2	5.52				
211	行政单位医疗	5.52	5.52				
222	住房保障支出	8.58	8.58				
222	住房改革支出	8.58	8.58				
222	住房公积金	8.58	8.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7.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24.11	224.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66	19.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52	5.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58	8.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7.87	257.8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7.87	总计	64	257.87	257.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00	1.00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	1.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年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10001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211204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54.73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54.73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23.00	123	100.00%	13.3	13.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9.63	19.62	100.00%	13.3	13.3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5.68	5.67	100.00%	13.4	13.4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完成当年任务 有效有效提高工作质量								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6	1.6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8	1.8						
预算收支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8	0.8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 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信访问题处理率	>=	100	%	100	1	6.8	6.8						
		生态效益	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	23	%	23	1	6.6	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走进双色球、刮刮乐活动”彩民参与满意度	>=	23	%	23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彩票机构运行平稳		平衡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2.5	2.5						
			多部门协同联动		协同联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100.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财政局1网络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万元）			3.4			执行率			33.9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项目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	20	20							
			保障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3.4		减分项		34.396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财政局办公楼水电及维修等其他办公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万元）			7.71			执行率			77.1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财政局项目完成度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局项目运转	=	100	%	100	100%	20	20							
			保障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71		减分项		8.712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财政局编外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7			全年执行数（万元）			6.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局人员类项目经费	=	22.48	万元	22.48	100%	12.5	12.5							
			财政局人员类经费	=	22.48	万元	22.48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财政局项目完成度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财政局项目经费		正常运转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局项目运转度	=	100	%	100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局项目运转	=	100	%	1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财政局电脑硬件耗材费等														
主管部门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8			全年执行数（万元）			14.23			执行率			79.0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91		减分项		8.908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财政局工资软件服务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1			全年执行数（万元）			15.24			执行率			37.1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项目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	20	20							
			保障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3.72		减分项		34.716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财政局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6.8			全年执行数（万元）			16.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实际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财政局项目完成度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财政局人员类项目完成度	=	100	%	100	100%	20	20							
			财政局项目运转度	=	100	%	1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td>100</td>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财政局结算补助													
主管部门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9.51			执行率			97.5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财政局结算补助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局人员类项目经费	=	100	万元	100	100%	12.5	12.5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财政局项目完成度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20	20							
			财政局项目运转	=	100	%	1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7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76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财政局临时工工资、保险及其他费用														
主管部门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37			全年执行数（万元）			0.36			执行率			97.3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转情况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项目运转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项目正常运转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构运转率	=	100	%	100	100%	20	20							
			确保平稳运转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73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73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财政局业务学习、宣传及培训费等														
主管部门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辽宁省铁岭市清河区财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			全年执行数（万元）			6.64			执行率			73.7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项目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执行率	=	100	%	100	100%	20	20							
			保障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37		减分项		8.3723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四）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财政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9 个，涉及资金 90.59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为 90 分。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项目管理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还需提高；二是项目建设需要进一步强化管理；三是节约意识需要加强。

下一步我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切实履行我单位作为用款人的绩效评价主体责任，强化绩效理念，树立绩效意识。二是充分吸取、运用绩效自评成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三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提高节约意识。四是强化项目管理。进一步科学论证、审查项目。五是全面跟踪项目实施进展情况，高效利用有限的财政资金。六是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标准，更加符实际，客观科学。